阜康市委老干部局国有资产清查服务项目采购需求

一、项目名称

阜康市委老干部局国有资产清查服务。

二、预算金额

1.6万元。

三、资质要求

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具有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执业资格证，具有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，需提供相关资料；

2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得转包、分包。

四、采购需求

1.基本机构改革资产管理要求，对采购人土地、车辆、办公设备及家具、文物陈列品、低值易耗品等331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、登记，完善资产卡片信息和资产数据，粘贴资产标签，确保账实相符。

2.协助采购人对对达到报废条件的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，对清查出的资产盘盈、损失等进行鉴证，提出处理建议，出具鉴证报告。对清查结果进行检查、分析，于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完成资产清查工作并出具资产清查结果专项审计报告。

五、资金支付

完成资产清查工作，提交资产清查报告后，支付合同款的70%；通过上级主管部门复核，完成资产划转后，支付合同款30%。

五、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

 本次公示时间为五天，截止到 4月 21日止。请有意向的会计师事务所与阜康市委组织部老干科联系。

联系人：陈琳     联系电话：18139116126、0997-3222537

中共阜康市委老干部局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2021年8月26日

附件：需提交资料

1.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2.事务所执业资格证复印件；

3.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；

4.报价清单。

以上证明材料需加盖公章。